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根据《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 N,N''-(4-甲基-1,3-亚苯基)双(N',N'-二甲基脲) (T80) 等化学品及副产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中对该项目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 (一) 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排放废水主要包括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喷淋塔废水等，主要污染物包括 COD<sub>Cr</sub>、BOD<sub>5</sub>、SS、甲醛、甲苯、苯胺类、挥发酚等，经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及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甲醇、丙酮、甲苯、颗粒物、甲醛、氨、苯酚、二甲胺等，T80 与 PBMDI、DM100 和 TDI Dimer 生产废气经“一级酸喷淋+两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后，通过 12#排气筒排放；CHU 和 B77 生产工艺废气经“一级水喷淋+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5#排气筒排放。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生产及贮运过程产生的废气。

#### (三) 噪声

本项目设备噪声源主要有各类泵、离心机等，为了减少声源对环境的影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设置了隔音设施，项目周边 200m 内无噪声环境敏感目标。

#### (四) 固体废物

公司设有 200m<sup>2</sup> 固废贮存场所，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精馏残渣、废包装材料、废水处理产生污泥、废活性炭、废导热油等危险废物委托南通九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生化污水处理站设计方案由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设计，废气净化技术方案由南京博环环保有限公司设计，均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计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根据《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 N,N'-(4-甲基-1,3-亚苯基)双(N',N'-二甲基脲) (T80) 等化学品及副产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中对该项目施工期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 (1) 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夜间不得进行打桩和其它有高噪声设备作业的施工；
- (2) 尽量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和噪声低的施工方法；
- (3) 作业时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蔽；
- (4) 尽量采用商品混凝土；
- (5) 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建材等运输尽量在白天进行，并控制车辆鸣笛。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年产 100 吨 N,N'-(4-甲基-1,3-亚苯基)双(N',N'-二甲基脲) (T80)、60 吨环氧固化剂(B77)、450 吨 N-环己基脲(CHU)、100 吨 N,N'-[亚甲基二(4,1-亚苯基)]二氨基甲酸二苯(酚)酯(PBMDI)、100 吨 1,3-双(3-异

氰酸根甲基苯基)-1,3-二氮杂环丁烷-2,4-二酮(TDI Dimer)、100 吨 N,N'-(亚甲基-二-4,1-亚苯基)-二(六氢-2-氧代)-1H-氮杂卓-1-甲酰胺 (DM100)技改及副产品项目于2016年5月建设完毕并进行调试,2017年3月启动验收工作。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18日委托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2018年2月5日~6日和2018年2月23日~24日委托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对废气进行了补测。

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2011年5月成立于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芳路8号,具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50020343619)。

2017年7月,企业委托南通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了《年产100吨N,N'-(4-甲基-1,3-亚苯基)双(N',N'-二甲基脲)(T80)等化学品及副产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因应急预案暂未备案,企业暂未向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竣工环保验收。随后,由于《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的发布,2017年10月1日以后,需由企业自主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8年1月,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南通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年3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编制,2018年3月24日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在其位于如皋港化工新材料产业园的厂区内,组织召开了年产100吨N,N'-(4-甲基-1,3-亚苯基)双(N',N'-二甲基脲)(T80)、60吨环氧固化剂(B77)、450吨N-环己基脲(CHU)、100吨N,N'-[亚甲基二(4,1-亚苯基)]二氨基甲酸二苯(酚)酯(PBMDI)、100吨1,3-双(3-异氰酸根甲基苯基)-1,3-二氮杂环丁烷-2,4-二酮(TDI Dimer)、100吨N,N'-(亚甲基-二-4,1-亚苯基)-二(六氢-2-氧代)-1H-氮杂卓-1-甲酰胺(DM100)技改及副产品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相关专家、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

院南通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南通市环境监测中心站（验收方案编制单位）和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等领导和代表（名单附后）。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总经理鲍明路为验收工作组组长、科长娄德韬为副组长，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 N,N' '-(4-甲基-1,3-亚苯基)双(N' ,N' -二甲基脲)（T80）、60 吨环氧固化剂(B77)、450 吨 N-环己基脲(CHU)、100 吨 N,N' -[亚甲基二(4,1-亚苯基)]二氨基甲酸二苯(酚)酯(PBMDI)、100 吨 1,3-双(3-异氰酸根甲基苯基)-1,3-二氮杂环丁烷-2,4-二酮(TDI Dimer)、100 吨 N,N' -(亚甲基-二-4,1-亚苯基)-二(六氢-2-氧代)-1H-氮杂卓-1-甲酰胺(DM100)技改及副产品项目会议纪要》（详见附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本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公司管理人员、各车间负责人均为环境管理机构组成人员。

总指挥：鲍明路（总经理）

副总指挥：鲍菊篱（厂长）、浦建良（副总经理）

指挥组人员：张建峰（生产科长）、蔡孝飞（车间主任）、龙毅（车间主任）

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设备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等环保制度，具体环境管理制度见表 1。

表 1 环境管理制度表

制度	内容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环境保护机构与管理制度	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由公司总经理领导，总经理助理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
		环保机构主要工作：组织审定公司环境保护规划及年度计划和措施，审定公司有关环保方面的规章制度；定期组织研究公司的环境状况，并检查、总结、评比各生产单位环保工作落实情况
		环保管理员职责：监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配合部门解决污染问题的纠纷
	防治污染的管理规定	各生产单位每年要有计划、有步骤地做好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控制生产中的污染排放
	建设项目管理规定	公司扩建、改建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凡因生产规模、主要产品方案、工艺技术等有重大改变，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环保设施管理规定	不得随意停用、损坏和拆除环保设施
污染事故管理	发生污染的责任部分应积极配合公司环保部门进行调查	
环保设备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职责划分	环保设施管理工作实行三级管理，第一级为公司，第二级为涉及环保设施管理工作的各部门，第三极为各部门所属班组及各委托管理单位的专业部门班组
	维护保养周期	一年一次
	工作内容	当班人员发现设备异常应立即分析判断，运行人员应及时调整设备工况，使之尽快达到理想治污效果；设备发生缺陷时应在第一时间联系维护的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到位处理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制订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签署发布、并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备案，备案号：320682-2018-008-H。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应急预案与如皋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衔接。当公司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超出企业处理能力时，由上级主管部门启动应急预案。公司严格保证“三个一”制度，每年一个文件、每年一次培训、每年一次活动，并做好台账记录工作，以保障公司应急演练及培训等准备工作到位。

###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 N,N''-(4-甲基-1,3-亚苯基)双(N',N'-二甲基脲)(T80)等化学品及副产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中对该项目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具体如下：

废水排放口：每季度监测一个生产周期（4 次/每周期），监测因子为 pH、COD、NH<sub>3</sub>-N、总磷及生产项目废水的特征污染因子等。

废气排口及无组织排放：每半年监测一个生产周期（3 次/每周期），工艺废气监测因子为氨气、甲醇、甲苯、丙酮、二甲胺、颗粒物等。对废气无组织排放的监测，在厂下风向设 2 个监控点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进行监测，每半年监测 1 个生产周期（3 次/每周期），监测因子为甲苯、二甲胺、环己胺、苯酚等。

声环境监测：在厂界布设 8 个测点，每半年监测一天，昼夜各测一次，监测因子为连续等效声级 Leq(A)。

地下水监测：在厂界内、外共布设 3 个测点，每半年测一次，监测因子为 pH、总硬度、氯化物、硫酸盐、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挥发性酚等。

土壤监测：在厂界内布设 1 个测点，每半年测一次，监测因子为 pH、砷、铬、铜、镍、锌、铅、镉、汞等。

根据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7 日~18 日，2018 年 2 月 5 日~6 日和 2018 年 2 月 23 日~24 日验收监测数据，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 N,N''-(4-甲基-1,3-亚苯基)双(N',N'-二甲基脲)(T80)等化学品及副产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企业原有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厂界 200m 范围，本项目

需在生产车间设置的最大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不改变企业原有卫生防护距离。企业周围 200m 内无居民等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不涉及居民搬迁问题。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无需整改。

江苏泰仓农化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